

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文件 河北省商务厅

冀文旅产业字〔2022〕9号

关于举办第四届河北省文创和旅游商品 创意设计大赛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文化和旅游部门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，雄安新区宣传网信局、改革发展局，承德市文物局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加快全省优秀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全面提升文创和旅游商品的创新研发水平，推出更多丰富多彩、质优物美、彰显河北特色的文创和旅游商品，满足新消费，引领新需求，不断推动全省文化和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，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商务厅决定联合举办“第四

届河北省文创和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”，并研究制定了《大赛总体方案》（见附件1）。为切实办好本届大赛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地文化和旅游部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门、商务部门高度重视本次赛事活动，按照《大赛总体方案》要求和进度，认真研究，协调配合，积极做好大赛的发动、组织、筛选、申报等相关工作，认真落实大赛相关活动，共同高质量筹办好本届大赛。

二、各市文化和旅游部门牵头负责分赛区活动，工业和信息化、商务部门积极配合，建立大赛工作推进机制，抓好各项工作落实。请各市于4月30日前填写《分赛区联系方式表》（附件2），将此项工作的负责人、联络人名单及联系方式，统一报省文化和旅游厅产业发展处。

三、参赛作品申报时间从通知下发之日起至2022年7月15日止。参赛报名以单位或个人名义通过大赛官网（<http://www.hbwlds.com/>）下载报名表格，并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参赛作品报名表、参赛作品信息等资料按要求的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四、各市要充分发挥行业平台作用，积极组织本地相关企业、高校、团体及个人参赛，认真做好参赛作品报名和筛选工作，并于7月15日前填写《参赛作品报名表》（附件3），将参赛作品汇总上报大赛组委会。11个设区市和雄安新区每个类别报送数量不少于30套，定州、辛集送数量不少于20套。

五、各地、各单位要加大支持力度，认真研究做好大赛获奖

作品后续成果展示、转化工作，推动我省文创和旅游商品市场化、产业化发展，共同把本届大赛办得更加出彩、更具影响、更有成效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省文化和旅游厅 徐 周 0311—85918065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康振杰 0311—87803216

省商务厅 任籽为 0311—87909363

邮箱：hbwlcycl@hebeitour.gov.cn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大赛总体方案
2. 分赛区联系方式
3. 大赛参赛作品报名表
4. 参赛承诺书



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



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

河北省商务厅

2022年4月12日